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是自然资源部履行东海海区海洋自然资源工作的派出机构，贯彻落实自然资源部党组关于海洋自然资源工作的决策部署，承担东海海区海洋自然资源监督和管理的工作。根据2019年5月10日，中共自然资源部党组印发《自然资源部北海局、东海局、南海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自然资源部东海局履行以下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海洋自然资源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自然资源部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根据自然资源部的授权或委托，履行海区全民所有海洋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海区海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

（二）负责海区海洋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陆海统筹政策的实施。负责海区海洋事务的综合协调，承担海区内的军警地协调对接。实施海洋军民融合发展等专项规划。

（三）负责海区海洋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承担海区海洋自然资源价值评估及有偿使用工作。监测评估海区海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和海洋经济运行。组织开展海洋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负责组织海区海洋经济调查。

（四）监督管理海区海洋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海岛保护利用、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等规划和政策实施。负责权益岛礁和领海基点等特殊用途海岛的保护管理。负责海区海底电缆管道审批和保护管理。负

责海区海洋矿产、油气、海洋能等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和海上测绘活动的监管。

（五）承担海区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承担海区海洋生态预警监测工作。负责海区典型海洋生态系统保护的监督管理。监督检查海区海洋生态保护红线制度实施、海洋生态保护与整治修复工作。承担海区海洋生态保护补偿工作。组织实施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修复制度、标准规范。

（六）负责海区海洋观测预报工作。承担海洋灾害的监测预警、风险排查和调查评估。承担国家全球海洋立体观测网建设与管理，开展海洋科学调查与勘测。指导海区地方政府海洋预警监测，监督管理社会力量参与海洋预报活动。负责发布海区海洋预报、灾害警报和公报。参与重大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七）开展海区海洋督察工作。根据国家自然资源总督察的统一部署、国家自然资源总督察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对海区内地方人民政府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海洋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督察。

（八）负责海区海洋科技、海洋测绘与地理信息、国际合作交流工作。负责海区海洋标准计量、信息数据及资源样品的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区涉外海洋科学调查研究活动。参与深海、极地的调查监测和科学考察工作。配合开展维护国家海洋权益有关工作。

(九) 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所属海洋调查船舶、飞机及陆岸设施的管理。

(十) 承担自然资源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计 13 个，其中：

(一) 行政单位 1 个，为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本级）。

(二) 事业单位 12 个，包括：自然资源部东海局保障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生态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预报减灾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调查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发展研究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海域海岛中心、自然资源部南通海洋中心、自然资源部宁波海洋中心、自然资源部温州海洋中心、自然资源部宁德海洋中心、自然资源部厦门海洋中心、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机关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关于 2026 年单位收支总表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6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121,827.2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6 年单位收入总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121,82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082.86 万元、事业收入 72,859.21 万元、其他收入 4,090.7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5,751.28 万元、上年结转 6,043.16 万元。

三、关于 2026 年单位支出总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121,82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044.29 万元、项目支出 19,782.94 万元。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7,138.2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3,082.86 万元、上年结转 4,055.3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03.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9.1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442.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13.00 万元。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33,082.86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5,922.09 万元，降幅

15.18%。2026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了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年初预算318.73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310.57万元，增幅3806%，主要是2026年按照相关标准增加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年年初预算49.72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49.72万元，2026年新增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年年初预算数为1,887.3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73.18万元，增幅4.03%。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年年初预算数为1,078.83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39.27万元，增幅3.78%。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年初预算数为125.4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6.16万元，降幅4.68%。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

2026 年年初预算数为 26,921.65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5,896.22 万元，降幅 17.97%，主要是基本建设支出减少。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年初预算数为 1,973.19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110.78 万元，降幅 5.32%，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6 年年初预算数为 728.04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减少 381.67 万元，降幅 34.39%，主要是购房补贴支出减少。

六、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7,082.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210.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日常公用经费 3,871.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等。

七、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九、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自然资源部东海局 2026 年当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339.6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8.00 万元，主要用于参与部统一组织开展的自然资源管理相关的因公出国（境）培训；公务用车购置费 18.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数增加 18.8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 290.9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11.89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活动。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日常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06.4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5.45 万元，增幅 1.81%。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309.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774.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44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089.3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底，东海局共有车辆72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2辆、业务用车55辆、其他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149台（套）。2026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9辆，其中：其他用车6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主要是报废更新超年限、安全隐患大、排放不达标、无法正常使用的车辆。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自然资源部东海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实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预算6,000.86万元，结转资金919.6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中央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中央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盈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所属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所属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中由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反映自然资源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自然资源部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自然资源部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如委托开展的课题研究、咨询、评审和规划等）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